

建设项目规划条件

申请单位		项目名称	土地前期整理
地理位置	木渎镇七子路南侧	用地面积	10000 苏州市规划局 报建专章(1-1) 平方米
容积率	≥ 1.5 且 ≤ 2.0	用地性质	工业(总部经济)
建筑密度	$\geq 30\%$, ≤ 60 %	檐口高度(建筑高度)	≤ 45 米
绿地率	≤ 20 %	建筑最高高度	米
建筑退让要求	东: 退用地红线6米以上, 满足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要求。		
	南: 退用地红线5米以上, 满足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要求。		
	西: 退用地红线6米以上, 满足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要求。		
	北: 退用地红线5米以上, 满足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要求。		
	附房: 门卫房、垃圾房、配电房等附属建筑退用地红线3米以上。		
	围墙: 围墙及基础不得超出用地红线。		
	地下部分退让要求: 满足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要求。		
市政交通要求	地块出入口位置	机动车: 北侧、	苏州市规划局 报建专章(1-1)
		非机动车: 北侧、	苏州市规划局 报建专章(1-1)
	停车位要求: 满足《苏州市建筑物配建停车位指标》要求。		
	市政管线要求: 雨污分流, 管线入地。		
区内室外地坪标高: 与周边道路有机衔接并满足该地区防洪要求。			
城市设计引导要求	参照《苏州吴中区木渎“智慧工园”城市设计》要求, 建筑形式与周边环境相协调, 北高南低, 建筑形态宜中小体量, 主色白色/浅灰到蓝灰色。		
其他规划要求	1、方案报审需提供环保部门意见。 2、符合《苏州市专项服务产业项目建设用地出让实施意见》等文件要求。		

备注: 1、本《规划条件》自核发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如超过有效期审核规划方案或未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, 应当重新核定规划条件。

2、相关技术要求详见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。



2019年6月3日

相关法规、规章、文件等要求的告知

商业服务业用地业态管理要求	
海绵城市要求	年径流总量控制率： 下限70%
	综合净流系数： 0.4
	单位面积控制容积：
	满足《苏州市海绵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试行）的相关要求。
装配式建筑要求	
绿色建筑要求	
母乳哺育设施	
体育	
电动汽车充电设施	
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要求	
节能	
节水	
排水	根据《苏州市排水管理条例》，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时，应就建设项目排水方案征求排水主管部门意见。
燃气	
轨道交通	
地下文物	
养老服务	
其他要求	应满足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技术要求。

